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栋良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会秘书谭良谋先生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办法》

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《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不超过等值 8,500 万美元额度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，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，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6月30日